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認購(售)權證 風險預告書應行記載事項第六條修正條文對照表

	修	正	條	文		現	行	條		文	說		明
六	、以國外	小成分	證券指	數股票型	六、	以國	外成分	分證券	指數	股票型	配合本名	公司「受	益憑證買
	證券打	殳資信	託基金	、追蹤國	•	證券	投資化	言託基	金、	追蹤國	賣辦法」	第八條	未限定期
	外期負	貨指數	之指數	股票型期	:	外 <u>商</u>	品期 [貨指數	之指	數股票	貨 ETF 僅	得追蹤	國外商品
	貨信言	毛基金	、境外	指數股票	-	型期	貨信言	托基金	、境	外指數	期貨指婁	汝,爰修	正本條規
	型基金	金及外	國證券	或指數為	,	股票	型基金	金及外	國證	*券或指	定。		
	標的名	こ認購	(售)	權證,均		數為	標的之	之認購	(售))權證,			
	採無力	十降幅	度限制	。買賣以	;	均採	無升降	降幅度	限制	。買賣			
	外國言	登券或	指數為	標的之認		以外	國證	券或指	數為	標的之			
	購(售)權證	,尚應	考量匯率	•	認購	(售)相	灌證,	尚應	考量匯			
	及其他	也風險	0			率及	其他原	虱險。					